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own Up Group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2)

核數師變更

本公告由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無法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審計費用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達成共識，羅兵咸永道已辭任本集團核數師，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而據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辭任的核數師須確認是否有任何關於其辭任而其認為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債權人垂注的情況。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發出有關確認。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確認，概無有關終止羅兵咸永道審核委聘的其他事宜或情況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羅兵咸永道過去數年向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及支持。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議決委任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新核數師，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出現的臨時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承董事會命
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Thomas Berg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Thomas Berg先生、Morten Rosholm Henriksen先生、鄭偉民先生、Brian Worm先生及袁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馮炳昂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天樂先生、劉寧樺先生及蔣远坤先生。